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1 月 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鹤壁市淇滨区延河路 753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永山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2,201,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4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鹤壁市永达美益食品有限公司拟收购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河南永达美基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28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方股东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冯文成、蒋宝佐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河南永达美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河南永达美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9 日